

##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管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董事杨林先生、高管张清先生、鄢光敏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171.8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8427%，上述人员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821.25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1.0866%（其中董事杨林先生拟减持不超过5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6615%；高管张清先生拟减持不超过3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969%；高管鄢光敏女士拟减持不超过21.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0.0281%）。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公司董事杨林先生、副总裁张清先生、董事会秘书鄢光敏女士《关于董监高减持公司股份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杨林、张清、鄢光敏

（二）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
1	杨林	董事	35,024,829	4.63%	8,756,207
2	张清	副总裁	15,843,357	2.10%	3,960,839
3	鄢光敏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850,114	0.11%	212,529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杨林先生、张清先生拟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鄢光敏女士拟减持的股份来源为股权激励股份。

3、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杨林先生拟减持股份不超过500万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0.6615%；张清先生拟减持股份不超过300万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0.3969%；鄢光敏女士拟减持股份不超过21.25万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0.0281%。

#### 4、减持方式

（1）杨林先生、张清先生：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

（2）鄢光敏女士：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

#### 6、减持价格：按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杨林先生、张清先生、鄢光敏女士作为公司董事、高管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截至本公告日，杨林先生、张清先生、鄢光敏女士严格遵守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 三、其他

##### （一）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

杨林先生、张清先生、鄢光敏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杨林先生、张清先生、鄢光敏女士将根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披露。

#####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杨林先生、张清先生、鄢光敏女士将遵守《证

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 四、备查文件

##### 1、《关于董监高减持公司股份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9日